

证券代码：300695

证券简称：兆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08

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10日以现场通知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

2、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10日下午17: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采取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

4、经全体监事推举，本次会议由陈华标先生召集和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监事会同意选举陈华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陈华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一月十日

附件：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简历

陈华标先生，1978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2003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采购部经理；2009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陈华标先生通过杭州寰宇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.36 万股，持股比例为 0.08%。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